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2023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由11名组成，经公司主要股东及其他有提名权的主体提名，提名龙九文、杨宇、黄元政、郑正国、谭竹青、从鑫、刘建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杨艳、易宏举、谭永东、周奇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总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杨艳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期限不超过六年。

上述4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其他7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新一届董事会成员正式就任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附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龙九文，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汉族，1966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系经济学专业，高级经济师职称，律师资格。1988年7月至2000年6月在株洲市计划委员会工作，历任科员、副科长、科长；2000年6月至2018年10月在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经营部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18年10月至2020年3月任株洲市教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龙九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2. 杨宇，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汉族，1975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株洲市房屋开发经营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株洲市房产管理局政工科宣传干事、政工科副科长；株洲市房产管理局团委书记；株洲市委办公室综调室主任科员；株洲市委办公室信息科副科长、主任科员；株洲市委督查室副主任、主任科员；株洲市委办公室保密法规宣传科科长（其间：挂职任株洲市天元区马家河镇党委副书记）；株洲市委机关服务中心主任（其间：株洲市委党校中青班学习）；株洲市委办公室法规科科长；株洲市教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株洲市地产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2年6月至今，任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杨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3. 黄元政，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汉族，1966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造价师，市人大代表。历任株洲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副主任，株洲市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处副处长，株洲市财政局教育培训科科长兼投资评审中心副主任；株洲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株洲市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株洲市清水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黄元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4. 郑正国，男，中国国籍，汉族，1966年8月出生，毕业于武汉钢铁学院机械系冶金机械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株洲市核心专家、株洲市2015年创新领军人才、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物流分会委员、起重机专业技术委员会理事。历任株洲起重机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处副处长、组装车间副主任，本公司生产部部长、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日，郑正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780,861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5. 谭竹青，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6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株洲市审计师事务所业务部主任，株洲市审计局副局长、主任科员，株洲国投计划财务部部长，天桥起重财务总监、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华新机电党委书记、董事长，天桥利亨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谭竹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

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6. 从鑫，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9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铝电分公司集控运营，中国南车集团洛阳机车厂车间技术员、计划员、厂长办公室文字秘书，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洛阳南车城市轨道车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洛阳天浩泰轨道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车产业投资公司运营管理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日，从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5%股东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投资运营部部长，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7. 刘建军，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总院半导体材料室科员、主任、稀有稀土及半导体材料室主任，中国有色工程设计研究总院冶金工程所所长，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冶金项目部副主任、综合项目部主任、采购部主任，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二处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中铝山东稀土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铝稀土（江苏）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中铝山东依诺威强磁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稀有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理业务整合筹备组副组长、工程总承包事业部市场营销管理部总经理、中色十二冶金建设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建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

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8. 杨艳，女，中国国籍，1976 年 4 月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湖南省华湘进出口集团翻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湖南分公司客户经理，湖南大学会计学院讲师，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密歇根大学 Ross 商学院、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访问学者，湖南省技术经济与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常务理事。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杨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9. 易宏举，男，中国国籍，1959 年 4 月出生，副教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长沙铁道学院科研所，历任湖南工业大学讲师、技术经济教研室主任，东莞市政府政研室顾问，东莞理工学院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易宏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10. 谭永东，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3 年 7 月出生，工学博士、教授。历任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副院长、中国驻日本大使馆一等秘书、科技部国际科技合作项目评审专家、四川省人民政府政策研究室特约研究员。现任西南交通大学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谭永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

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11. 周奇才，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2 年 4 月出生，工学博士，中共党员。历任同济大学人事处副处长兼博士后管理办公室主任、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长期从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电子工程”专业的教学、科研及学生培养工作。现任同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截至本公告日，周奇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处罚及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